

单一来源采购公示

一、项目信息

采购人：北京市公安局

项目名称：公交总队北京北站及苹果园派出所新增办公区开办费项目（第二包 电器设备）

拟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的说明：

序号	设备名称	数量	单位	备注
2021 年公交总队新增派出所办公区（苹果园枢纽）				
1	电冰箱	1	台	
2	洗衣机	3	台	
3	液晶电视机（1）	5	台	
4	电热水器	2	台	
5	开水器	2	台	
6	空气净化器	1	台	
7	加湿器	1	台	
8	除湿机	1	台	
2021 年公交总队北京北站派出所				
1	电冰箱	2	台	
2	洗衣机	8	台	
3	液晶电视机（1）	3	台	
4	液晶电视机（2）	4	台	
5	电热水器	4	台	
6	开水器	2	台	
7	空气净化器	1	台	
8	加湿器	1	台	
9	除湿机	1	台	
10	擦鞋机	2	台	

11	机房专用空调	1	台	
----	--------	---	---	--

拟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的预算金额：人民币 16.9038 万元

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及说明：本项目于 2021 年 05 月 26 日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和北京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了招标公告。至投标截止时间止，本项目只有鑫国发（北京）国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 家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了投标文件及投标保证金。为了保证项目顺利进行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款规定，建议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。

详见附件《专业人员论证意见》。

二、拟定供应商信息

名称：鑫国发（北京）国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 102 号 2 号楼 6 层 6042

三、公示期限

2021 年 06 月 22 日至 2021 年 06 月 29 日

四、其他补充事宜：

1.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（<http://www.ccgp.gov.cn>）、北京市政府采购网（<http://www.ccgp-beijing.gov.cn/>）发布。

2. 有关单位和个人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，请在 2021 年 06 月 29 日 16:00（北京时间）之前以实名书面（包括联系人、地址、联系电话）形式向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反馈，并同时抄送相关财政部门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1. 采购人

联 系 人：北京市公安局

联系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前门东大街 9 号

联系电话：010-65223229

2. 财政部门

联 系 人：北京市财政局采购处

联系地址：北京市通州区承安路 3 号

联系电话：010-55592405

3. 采购代理机构

联 系 人：招标 1 部 姚冲、刘金秀、王志源

联系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 9 号国投财富广场 6 号楼 1601 号

联系电话：010-63509799-8032、8038、8036

六、附件

《专业人员论证意见》